

县司法局

多措并举推进法治文化阵地建设

本报讯(通讯员 顾明兰)近年来,县司法局坚持将法治文化阵地建设作为基础性工作,打造了集法治宣传、教育、休闲为一体的法治文化阵地集群,为全力助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贡献了司法行政力量。

该局深挖地方特色底蕴,丰富阵地建设。将法治文化阵地建设与区域社会发展、群众生活习俗相结合,通过挖掘当地人文特色,大力开展特色法治文化“集群”建设。

结合起来,让群众通过对法律的实用需求理解法治理念,培养法治信仰。拓展普法网络平台,利用图解、短视频等形式加大网上宣传力度,建设全媒体法治传播体系。

县检察院

以检察力量助力防范金融风险

本报讯(通讯员 周娅)近年来,县检察院立足履职办案,发挥能动作用,积极探索维护金融安全新路径,助力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金融风险底线,为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贡献了检察力量。

突出从严打击,守护市场主体权益。组建金融案件专业化办案团队,强化政策研究、案例研判、实战锤炼,切实提升对金融犯罪案件的证据审查、事实认定、法律适用能力。

县司法局

开展青少年暑期禁毒宣传教育

本报讯(通讯员 顾明兰)为进一步做好暑假期间辖区青少年的毒品预防教育,深化青少年对药物滥用的防范意识,增强青少年抵御和防范毒品的能力,县司法局面向广大青少年深入开展暑期禁毒宣传教育活动。

线上推送。依托“鹤乡法韵”微信公众号、“射阳司法”抖音号,根据青少年学生的年龄、心理特点,开设“漫画PPT”专栏,详细介绍了毒品的种类、危害、新型毒品的伪装形式与识别技巧。

线下讲解。普法志愿者们走进社区,向学生们讲述拒毒防毒的相关知识,着重揭露新型毒品如“依托咪酯”“糖果”“彩虹烟”“奶茶”等花样百出的伪装外衣,阐述新型毒品的危害。

下一步,县司法局将进一步加大对未成年人毒品预防教育的力度,不断创新禁毒宣传教育方式和方法,为未成年人的健康成长保驾护航。

县检察院合力筑牢未成年人“禁烟”保护圈



本报讯(通讯员 尹彩 徐瑜梅)近日,县检察院针对在案件办理过程中发现的电子烟尤其系变种电子烟管控问题,向相关职能部门制发检察建议,推动有关部门召开专项治理工作推进会。

督管理以及普法宣传工作,切实承担起保护未成年人健康成长的责任。

会上,县烟草专卖局、市场监管局、检察院就执法、司法过程中发现的未成年人涉烟问题深入交流探讨,并达成共识,要积极开展学校周边、常态化开展学校附近商业区监督检查,强化对烟草专卖零售经营者的监管。

下一步,该院将持续加强法律监督,综合运用诉前检察建议、圆桌会议等方式,督促相关职能部门依法履职,规范烟草市场经营活动,营造保护未成年人健康成长的社会环境。

县法院两篇论文获奖

本报讯(通讯员 单发)近日,省法学会执行法学研究会2024年年会在淮安召开,主题为“持续推进执行工作高质量发展 and 执行工作现代化的理论探索与实践创新”。

船头解纷 助力渔民乘风追“鲜”

本报讯(通讯员 杨丹)秋风起,蟹味浓,射阳港码头上随处可见人们搬运螃蟹的身影。近日,射阳法院民庭法官深入蟹塘,成功调解一起误工费纠纷案件。

调解结束后,法官向工人们了解蟹塘收成情况,同时提供法律咨询,讲解生产过程中可能遇到的法律问题,赠送《“典”润鹤乡》等书籍,提醒工人们在高温天气下作业时注意避暑,保护自身安全。

输错账号转错钱 警察帮忙免损失

本报讯(通讯员 方明坤)“警察同志,太感谢了!这么快我追回了钱……”近日,辖区居民项先生将一面锦旗送到了河网海防派出所,对民警尽心竭力帮其追回钱款表示感谢。

原来,8月12日,项先生一脸焦急地来到河网海防派出所报警称:其在用手机银行给他人转账时,不慎输错银行账号,将2万元转给了别人,请求帮助。



8月17日中午,城中派出所接到群众报警称,大自然小区附近路边有一名80多岁迷路的老奶奶。民警立即驱车赶到现场,找到了老人。

县检察院开展监所安全大检查

本报讯(通讯员 赵恒 蔡唯辰)为切实履行法律监督职能,确保监管场所安全稳定,维护在押人员的合法权益,近日,县检察院驻所检察室干警深入监区,开展安全大检查活动。

在监控死角等三个方面进行。针对检查发现的安全隐患,该院及时向看守所提出纠正意见和建议,督促其认真整改,堵塞漏洞,消除隐患。

下一步,该院将继续依托驻所检察室,担负起法律监督职责,扎实做好监管场所安全防范工作,切实保障在押人员的合法权益,确保监管场所零事故。

从山东送来的锦旗

本报通讯员 琚璇

“法官,感谢你们这段时间为我们的案件操心忙碌,公司才能这么快收回欠款,这面锦旗请一定要收下!”近日,某源生物有限公司工作人员专程从山东来到射阳法院黄沙港法庭,送上一面印有“高效调解 助企纾困促发展”的锦旗。

未果,遂诉至法院。审理过程中,某美公司表示因生产经营困难导致资金周转出现问题,无力一次支付全部货款。承办法官从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精准助企护企发展角度出发,一方面向某美公司释明不履行可能会承担的法律后果以及诉讼程序对企业的影响;另一方面希望某源公司体谅某美公司的经营困难,给予一定时间筹集货款。

黄沙港法庭举办“法庭开放日”活动

本报讯(通讯员 孙丽霞 陈添焱)为推动“枫桥式人民法庭”建设,增强审判工作的透明度和公开度,凝聚矛盾纠纷多元化化解力量,近日,射阳法院黄沙港法庭举办“法庭开放日”活动。

参观结束后,代表委员们旁听一起民间借贷合同纠纷案件。座谈会上,代表委员们听取黄沙港法庭创建“枫桥式人民法庭”活动以来的工作开展情况,对黄沙港法庭加强诉源治理、优化营商环境、助力基层社会治理等工作给予肯定,并就提升审判质效、促进纠纷前端化解、创新普法宣传形式等方面,结合自身工作领域提出意见建议。

县法院关工委 法润“童”心 护“幼”成长



本报讯(通讯员 法蕾)“小朋友们,有谁愿意说出自己的梦想?”“老师,我的梦想是当警察!”“老师,我想以后像你一样当法官……”日前,在轻松愉快的氛围中,一节生动的普法小课堂拉开了序幕。

为加强幼儿法治启蒙教育,营造平安和谐健康的成长环境,射阳法院关工委走进阳光幼儿园,给幼儿及老师们带来一堂生动的法治课。

宣讲结束后,该院干警向老师和孩子们发放《“典”润鹤乡》《关爱未成年人提示》等宣传资料,向老师们讲解未成年人遭受不法侵害情形的正确做法及预防措施。

此次送法进校园活动,通过寓教于乐、寓法于趣的形式,唤起小朋友对法律的兴趣,让法律之苗在幼小的心灵中生根发芽。下一步,射阳法院关工委将持续开展形式多样的普法活动,让法治课堂走进校园,让法治理念融入学前教育,让法治和正义在孩子心中扎根。

四明镇司法所“三管齐下”推进法治建设

本报讯(通讯员 陈胜)“八五”普法实施以来,四明镇司法所立足镇区法治优势,不断推动民众总体法治意识提升,积极着眼法治文化阵地建设,社会矛盾纠纷调处阵地、互联网公共法律服务阵地,倡导以案释法、多层面普法,法治四明建设取得良好成效。

矛盾纠纷调处服务中心集派出所、综治信访、司法所、基层派出法庭驿站点为一体,同时通过定期培训和专业指导提升基层各调解组织调解能力,进一步完善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司法调解等多元化化解机制,充分实现基层矛盾纠纷信息共享、同频调处。

展示社会矛盾纠纷调处集合新面貌。积极构建四明法治“枫桥”驿站体系,2024年8月新落成四明镇社会矛

